

# 文化設計與設計文化

## 中華民國百年設計發展

林磐聳\*

### 一、前言

中華民國文化發展歷程中，「設計Design」不僅具有改善生活機能、促進商品行銷與傳遞文化價值的功用，並在不同時空產生其獨特的文化現象與歷史意義。由於「設計」是經世致用的實用之學，不管應用在政治宣導、市場經濟、文化推廣、生活品味或是創新價值等功能導向，都能按照滿足既定目標而依序落實完成；「設計」有屬於規劃行為活動事理的策略與企劃，另有專指產出具體物件而特定的「某某設計」。但是由於「設計」一詞在傳統與現代呈現褒貶兩極化的意涵，因此探討不同時期的「設計」發展，必須界定該時空對於「設計」的定義或使用不同的名詞，並根據其目的來探討背後的文化意義。

探討中華民國百年歷史與文化發展有關的「設計」議題，必須同時考量與現代「設計」意義相近的名詞如「意匠」、「繪事」、「圖案」、「美工」、「實用藝術」、「商業美術」、「美術設計」等，在「設計=Design」特定名詞出現之前，上述名詞儘管看似不同，但是就其內涵意義與現代所指的「設計」或西方的「Design」具有意義相近的名實關係。本文將就中國近代「設計」的萌芽、發展、轉變，整理民國元年至三十八年中華民國在大陸時期、民國三十八至民國百年中華民國在臺灣時期百年發展，並且兼顧1895至1945年

---

\* 臺灣師範大學視覺設計學系教授。

臺灣在日治時期等三個不同時空的發展脈絡，主要聚焦在「文化發展」的觀點作為本篇論述的主軸，針對富有文化表徵與藝術美感的「平面設計Graphic Design」、「視覺傳達設計Visual Communication Design」、「裝幀（美術編輯）設計Editorial Design」分析其視覺文化的意涵、社會發展的背景以及反映生活方式的取向，並且兼論強調經濟價值、市場導向的「產品設計Product Design」、「工業設計Industrial Design」、「廣告設計Advertising Design」、「包裝設計Package Design」、「企業形象與品牌設計Corporate Identity & Branding Design」等，期以呈現中華民國近代百年設計歷史的發展面貌。